

責任編輯：
劉仁杰
美術編輯：
麥兆聰

新增625宗

初步確診逾500宗

第五波累計898宗無源頭



▼疫情持續惡化，政府繼續呼籲長者盡快接種疫苗。圖為藍田檢測站昨天排隊輪候情形。
大公報記者林堅攝



▲本月24日起，市民須持疫苗通行證（最少接種一劑疫苗），才可進入商場、百貨公司、街市及超市等地方。
大公報記者何嘉駿攝



▲政府周四起關閉理髮店，不少市民趕在禁令前理髮。
大公報記者何嘉駿攝

政府收緊 社交距離措施

- 擴大599F表列處所數目，新增6個至23個：
1. 宗教場所（2月10日至24日關閉）
 2. 商場
 3. 百貨公司
 4. 超級市場
 5. 街市或市集
 6. 理髮店或髮型屋（2月10日至24日關閉）

收緊限聚（2月10日起）

- 限聚令可適用於私人處所，禁止兩個以上住戶聚集，住戶照顧者豁免。
- 收緊限聚令，公眾地方由四人收緊至兩人。
- 食肆每枱收緊至兩人。

疫苗通行證

- 2月10日起，D類食肆試行，員工、顧客及使用者要掃描安心出行及出示接種疫苗紀錄。
- 2月24日起，全部23個599F處所推行，出入要掃描安心出行及出示接種疫苗紀錄。
- 學校、大學及政府資助處所，如院舍及長者日間中心、青年中心等，以行政手段要求進入者出示疫苗通行證。
- 將公共交通工具納入法律框架，但暫未引用。

提高罰款（2月10日起）

- 不遵守強制檢測或圍封令，定額罰款由5000元，提升至10000元。

資料來源：食物及衛生局

防疫加辣 限制跨家庭聚會

2·24起 超市商場髮廊

一針通行

第五波疫情爆發一個多月，連續兩日超過1000宗確診，日日創單日新高，行政長官林鄭月娥形容確切數字「驚心動魄」，行政會議昨修訂《預防及控制疾病（規定及指示）（業務及處所）規例》（第599F章），由明日起，宗教場所、商場、超市、百貨公司，以及理髮店或髮型屋等6項處所將納入規管範圍，以便實施「安心出行」和「疫苗通行證」，宗教場所及髮型屋將關閉至本月23日。「疫苗通行證」方面，D類食肆明日起先試行，全部表列處所將於本月24日全面推行。換言之，已接種一針疫苗的市民將一針通行，沒有打針的則寸步難行。

大公報記者 梁淑貞



林鄭月娥宣布，政府明日收緊社交距離措施，包括把限聚令（第599G章）聚集人數由四人減至兩人，同時引入限聚令適用於私人處所，禁止在私人地方進行兩個家庭以上的跨家庭聚會，並針對沒遵守檢測命令的人，提高定額罰款一倍至10000元。另外，餐飲處所及被關閉處所指令延長至本月24日凌晨。

公職人員會進行抽查

就「疫苗通行證」執法問題，林鄭月娥說，分為主動及被動兩種，市民到食肆及健身中心等表列處所，需主動掃描「安心出行」及出示「疫苗通行證」，食肆及處所管理人須掃描顧客的針卡二維碼。人流多的處所如商場、超市、百貨公司等，顧客只需掃描「安心出行」，不需主動出示「疫苗通行證」，但公職人員會抽查，正如會抽查市民有否攜帶身份證。

她又表示，政府會運用行政措施在學校、大學，以及社會福利署資助的院舍等推行「疫苗通行證」。

對於不少屋苑要經過納入「疫苗通行證」的商場才可到達，市民會否無法回家，林鄭月娥承認，各項措施非常強烈及強力，希望透過空間和時間提升疫苗接種率，新措施令市民不方便，不接種疫苗便少了很多選擇。她又稱，早於農曆新年前已預告本月24日推行「疫苗通行證」，現在落實要求市民接種第一針，不存在趕急及短時間，強調政府給予充足時間。「疫情不等我們，Omicron（變種病毒）不會等我們慢慢接種

疫苗才來。」

食物及衛生局常任秘書長（衛生）陳松青其後補充，未打針的市民經過商場如唯一目標是領取外賣、或必須通過處所才能到達住所或工作場所，可作合理辯解（見表）。

大批長者排隊趕打針

林鄭月娥強調，當前疫情是兩年來最嚴峻、最危險，希望市民齊心抗疫，通過「疫苗通行證」提升疫苗接種率，特別是長者，若染病毒並患上重症，因此要保護市民及醫療系統不會崩潰。她強調政府須堅持「動態清零」理念，符合香港現況。

林鄭月娥表示，12歲以下兒童，以及有醫生證明健康原因不適合接種疫苗的人士，進入表列處所可獲豁免「疫苗通行證」。

她又表示，政府會運用行政措施在學校、大學，以及社會福利署資助的院舍等推行「疫苗通行證」。

現時D類食肆員工及顧客已打針，明日起率先試行「疫苗通行證」，每枱人數收緊至4人，B類及C類食肆至本月24日可恢復營業，每枱人數為2人；當全面推行「疫苗通行證」時，食肆只有D類。

進入超市、商場也必須已接種第一針疫苗的消息昨午一出，大批長者立即湧到私家診所打針。在葵芳一間私人診所的姑娘李小姐表示，預約接種科興疫苗的電話響個不停，一小時內收到逾百宗預約，至三月一日的名額爆滿。年近80歲的李先生昨日去到診所，發現預約爆滿十分失望，擔心若未能趕及本月24日前打針，要被留家，準備另覓地點打針，「如果三月先打到都無計，鬼叫自己唔早打針。」

疫苗通行證分三階段推行

- 首階段：**
- 2月24日起，所有12歲或以上人士如要進入疫苗通行證處所，須接種至少一劑新冠疫苗。
- 第二階段：**
- 由4月底開始，所有18歲以上人士須接種至少兩劑新冠疫苗；12至17歲維持接種至少一劑。
- 第三階段：**
- 由6月底起，所有18歲以上人士如已打第二針超過九個月，必須打第三針；如第二針後未夠九個月，必須在滿九個月前打第三針。12至17歲則要打至少兩針，但如接種首劑的時間在六個月內，仍符合疫苗通行證的要求。

註：疫苗通行證暫不適用於12歲以下兒童，但會視乎接種進度、疫情發展進一步檢視適用範圍
資料來源：食物及衛生局

疫苗通行證Q&A

- 問：**誰人可豁免使用疫苗通行證？
答：12歲以下兒童，及醫生證明健康原因不適合接種疫苗人士。
- 問：**使用公共交通工具是否要出示疫苗接種紀錄？
答：市民日常使用公共交通工具，包括外出接種疫苗亦可能使用。暫時不會引用在規例中已賦予食衛局局長的權力，但日後如果疫情嚴峻，便已有法律基礎，可以通過食衛局局長發出指令，落實相關措施。
- 問：**推行疫苗通行證後，未有接種疫苗的市民，必須經過商場等表列處所才可回家，是否違法？
答：在以下情況可豁免疫苗通行證要求，如市民進入場所的唯一目標是：
1. 領取物品，例如外賣。
 2. 進行必須維修工作。
 3. 途經商場接受疫苗接種、診治或檢測。
 4. 接受必要政府服務。
 5. 處理法律程序。
 6. 必須通過處所才能到達住所或工作場所可被合理辯解，但若上班地點是表列處所則仍須接種疫苗。
- 資料來源：行政長官、食物及衛生局

議員促強化追蹤 實現精準抗疫

【大公報訊】就政府昨日公布多項全面收緊社交距離措施，有立法會議員表示，實施疫苗通行證需要人手配合，否則形同虛設，建議強化案例追蹤，實現精準抗疫。

行會非官守議員昨日發表聲明稱，一致堅定支持政府果斷並精準地推出有關措施，以應對香港現時面臨的嚴峻情況。行會召集人陳智思表示，行政長官宣布的措施力度之大前所未見。

行會成員、立法會商界（第一）議員、經民聯副主席林健鋒表示，全港市民應以「犧牲小我，完成大我」精神，「一人行多一步」為斬斷社區的隱形傳播鏈出一分力。

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副主席、選委會界別議員陳凱欣表示，有關措施旨在控制人流。但現時社區疫情狂猛，單靠收緊社交距離，難以迅速切斷隱形傳播鏈。對於疫苗通行證，她理解是為了鼓勵市民接種疫苗，但實施時間緊張，可預見會有處所難以及時做好軟件上的準備，到時會有很多「甩漏」和投訴。

立法會選委會界別議員、將軍澳香島中學校長鄧飛表示，相關措施既沒配合全民檢測，亦沒配合強化「安心出行」尤其是其追蹤功能。他建議強化追蹤功能，在不影響經濟民生的前提下實現精準抗疫。



▲面對疫情來勢洶湧，大批市民昨天一早在北角渣華道社區疫苗接種中心排隊打疫苗。